



CHINA 33 MEDIA GROUP LIMITED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87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通常為中小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3
董事長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書	12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24
董事會報告書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47
綜合財務狀況表	48
綜合權益變動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五年財務概要	12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阮德清先生 (董事長)
馬彬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雪莉女士
邱潔如先生
林敏芝女士 (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Wipada Kunna 女士 (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

核數師

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原稱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10樓1003-1005室

獲授權代表

阮德清先生
符恩明先生 (於2023年12月8日獲委任)
林智深先生 (於2023年12月8日辭任)

公司秘書

符恩明先生 (於2023年12月8日獲委任)
林智深先生 (於2023年12月8日辭任)

合規主任

阮德清先生

審計委員會成員

鄭雪莉女士 (主席)
邱潔如先生
林敏芝女士 (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Wipada Kunna 女士 (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成員

鄭雪莉女士 (主席)
阮德清先生
林敏芝女士 (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Wipada Kunna 女士 (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敏芝女士 (主席) (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Wipada Kunna 女士 (主席)
(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
馬彬輝先生
鄭雪莉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酒仙橋路20號
頤堤港一座4樓410-412室

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尖沙咀
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1座
8樓807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網址

<http://www.china33media.com>

股份代號

8087

董事長報告書

致各股東：

本人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戶外及數字廣告服務、電影及娛樂投資及預付卡業務。

財務摘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由上一年度的約人民幣71,049,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34,608,000元，減幅為約51.3%，乃由於戶外及數字廣告業務貢獻的收益減少所致。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49,593,000元，較去年的人民幣44,45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140,000元或11.6%，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的電影版權減值以及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預付卡業務。由於營商環境籠罩諸多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於2024年的財務表現或會持續受到影響。本集團正積極探尋商機，以期實現可持續發展。未來一年，本集團將齊心協力，共同應對不利形勢，加強成本控制並採取適當措施推動業務發展。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及努力，亦感謝各股東及客戶多年來對本集團的支持。管理層有信心將來定能創造更好的業績，為本集團、股東、全體員工創造更大的增值回報。

阮德清
董事長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業務及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戶外及數字廣告、電影及娛樂投資以及預付卡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34,608,000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71,049,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6,441,000元或51.3%，主要由於行業競爭激烈，客戶數量減少，導致銷售需求下降，特別是戶外及數字廣告業務需求下降尤為明顯。

整體毛利由去年約人民幣14,19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595,000元或11.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5,790,000元。本年度毛利率由去年的20.0%上升至45.6%。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約人民幣49,593,000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44,45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140,000元或11.6%，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的電影版權減值以及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平面媒體廣告

平面媒體廣告收益主要指銷售期刊上廣告位所產生的款項，並於各廣告刊登所在期刊出版時確認。《旅伴》為全國性月刊，於中國境內高速鐵路列車及經挑選的常規列車上發行。隨著平面媒體廣告逐步淡出市場，本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收益（2022年：無）。

戶外及數字廣告

戶外廣告收益指銷售於若干經挑選火車站所安裝的廣告牌及LED上的廣告位而產生的廣告收入以及於若干火車站進行推廣活動產生的收益。收益於刊登廣告或推出車站推廣活動時確認。

數字廣告收益於廣告刊登時確認，且收入基於透過確認成交量產生的營銷價值及在過程中所提供的廣告設計、分析、策劃等服務而產生的服務費。

戶外及數字廣告收益由去年約人民幣35,48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2,958,000元或92.9%至本年度約人民幣2,523,000元。這主要是由於行業競爭激烈，導致客戶數量減少。隨著諸多參與者上場爭奪廣告業的市場份額，廣告服務及解決方案市場經已飽和。競爭加劇導致客戶注意力被分散，企業投資回報率下降。由於選擇眾多，客戶可從眾多供應商中進行揀選，這往往導致價格戰及利潤率下降。本集團難以跟上行業競爭的財務需求及奪回市場份額。

本年度，戶外及數字廣告業務分類虧損為人民幣4,787,000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2,341,000元或95.7%，主要由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電影及娛樂投資

電影及娛樂投資收益指分佔電影及演唱會的票房收入以及電影版權及電視劇的分銷收入。電影版權及娛樂的分銷收益於(i)母帶或材料交付予客戶而本集團有權收取該等付款時；及(ii)合理確保收取所得款項時確認。

電影及娛樂投資收益由去年的約人民幣14,13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967,000元或56.4%至本年度的人民幣6,163,000元。電影及娛樂投資收入頻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各有關期間的製作情況及市場形勢。

於本年度，電影及娛樂業務分類虧損約為人民幣54,606,000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6,607,000元或13.8%，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的電影版權減值較去年有所增加。

近年來，本集團的電影及娛樂業務遭遇諸多挑戰及挫折，出現顯著下滑，主要原因包括電影／電視劇製作時間表被打亂、上映時間推遲、中國收緊稅務措施以及中國政府加強審查及監管，導致電影／電視劇主題內容受到限制。受全球COVID-19疫情影響，本集團多部電影／電視劇製作大幅延後，導致推遲上映，對銷售產生巨大影響。據管理層觀察，本集團延遲上映的影片的類型已不符合當前市場趨勢、目標觀眾喜好及／或中國政府的新指引及法規。如若此等電影／電視劇需要作出修改以符合市場趨勢及指引，則可能產生額外成本。此外，電影及娛樂投資業務屬資本密集型業務，由於成本高、風險大、不確定性多，資本市場對電影行業的投資變得更加理性和謹慎。在上述各種因素的綜合影響下，本集團以及在中國製作電影／電視劇並以中國市場為目標的其他中小型電影製作公司均面臨艱難的經營環境。近年來，不少中小型電影製作公司面臨嚴重財務困難，甚至倒閉。

按照行業慣例，本集團須於製作初期投入資金，以支付製作過程中所需的前期成本。預付款項主要指預付給相關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製作成本、設計及宣傳費用。本集團與各服務供應商訂立協議前已評估其信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確認電影版權減值及預付款項減值乃主要由於因上述原因，向若干製作公司（為獨立第三方）支付的預付款項的可收回性存在不確定性以及電影版權的預期結果不理想。管理層發現與本公司簽訂合約的若干製作公司出現財務困難或已停業。此外，管理層觀察到多部電影製作大幅延後或產生的收入可能遠低於最初預期，管理層必須作出理性決定，以減少進一步虧損或停止對該等電影製作的進一步投資。因此，已對預付款項的動用進度及可收回性以及電影版權的未來經濟利益作出年度評估。本年度電影版權減值及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增加，主要是由於電影版權的經濟效益及預付款項的可收回性低於管理層去年的預期。管理層按每部電影的情況評估電影版權的減值。本年度出售的若干電影版權的售價低於其賬面值，導致電影版權減值約人民幣10,422,000元（2022年：約人民幣2,585,000元）。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行進行估值，就本年度確認的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約人民幣22,357,000元（2022年：約人民幣22,401,000元）的相關減值評估提供協助。預付款項已按使用價值法進行估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使用價值界定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估值師採納了收入法，此方法估計未來的經濟利益，並經考慮就與實現該等利益相關的所有風險後，使用適當的貼現率將該等利益貼現至其現值。估值乃基於預付款項的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並使用貼現率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本年度及去年採用了相同的估值基準及方法。

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包括：(i) 預測新現金流量；及(ii) 貼現率（倘現金流量不為零）。估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以下各項：

- 並無發生任何一併可被視為本公司目前經營所在地區現行政治、法律、商業及銀行業法規、財政政策、外貿及經濟狀況的重大不利變動的變動；及
- 收入預測及預付款項產生的未來業務潛力預期將與本公司管理層所預測者大致相符。

本集團已就預付款項餘額發出催款函，並與製作公司協商還款計劃。同時，本集團已在尋求法律意見，如果還款方面沒有積極的結果，將對相關公司採取法律行動。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與相關公司談判，以收回預付款項。

管理層將持續檢討此分類的業務策略，以優化本集團的財務資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預付卡

本集團於2016年11月獲得儲值支付工具牌照（「SVF牌照」）。預付卡業務收益主要指預付卡持有人使用預付卡支付費用時確認的交易費及於提供服務時與卡相關的費用。

預付卡業務收益由去年約人民幣21,43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484,000或20.9%至本年度約人民幣25,922,000元。

預付卡業務分類業績由去年的分類溢利約人民幣2,032,000元轉變為至本年度的分類虧損約人民幣1,343,000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較去年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為聯合品牌合作夥伴管理預付卡銷售櫃檯而取得的收入。其他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4,687,000元增加至本年度約人民幣9,328,000元，增幅為約人民幣4,641,000元或99.0%，主要得益於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電影及娛樂項目的製作成本、廣告媒介代理費、預付卡交易處理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銷售成本由去年約人民幣56,854,000元減少至本年度人民幣18,818,000元，減幅約為66.9%，與本年度收益減少一致。

銷售及分銷支出

銷售及分銷支出主要包括廣告開支、薪金、銷售人員佣金以及差旅及相關支出。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支出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9%及5.1%。銷售及分銷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1,329,000元增加約31.7%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750,000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人員費用增加。

行政支出

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薪金、固定資產折舊、租金支出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行政支出由去年約人民幣36,647,000元減少約20.0%至本年度約人民幣29,324,000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並無產生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以及企業開支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去年的其他虧損約人民幣8,339,000元轉為本年度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1,781,000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並無確認所得稅費用（2022年：無）。

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7,226,000元，較去年的約人民幣3,82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402,000元或350.5%。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撥備矩陣並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情況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進行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總體經濟狀況進行調整。為確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充足，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行對已確認的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估值。

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值及所採用的假設

估值師採用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包括(i)違約概率；(ii)違約虧損率；(iii)違約風險敞口；及(iv)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貼現係數。

估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以下各項：

- 歷史賬齡情況、結算及違約記錄能可靠地計量，且於評估當日期按組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可加以倚賴；
- 行業信用數據和違約記錄能可靠地計量，且於評估當日按組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可加以倚賴；及
- 根據於報告當日宏觀經濟指標的時間點估計得出的前瞻性資料於評估日期屬可靠及可予以採用。

與去年相比，估值方法並無變動，輸入數據或假設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認為，債務人及其還款能力受到不利營商環境及經濟復甦緩慢所影響。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已逾期超過一年，違約率較去年有所上升，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為收回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已採取行動，包括發出催款通知及／或與債務人協商還款計劃。本將於評估協商結果、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追收債務的成本影響後，考慮採取法律行動或委聘債務追收機構。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盡可能收回貿易應收賬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約為人民幣16,805,000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94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864,000元或471.4%。

於2023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約為1.10（2022年：1.23），而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52（2022年：0.33），乃按本集團的淨債務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計算。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的內部現金流滿足營運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本集團獲授貸款的擔保（2022年12月31日：無）。

受限制現金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收到的預付卡銷售及充值款項約人民幣181,209,000元（2022年：人民幣233,463,000元）存置於一個或多個獨立銀行賬戶。受限制現金較去年減少約22.4%是由於所出售預付卡金額減少。

或有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2年：無）。

資本結構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本集團現金與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合共34名僱員（2022年：28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照行業慣例及僱員個人表現而制定。於回顧年度，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3,761,000元（2022年：人民幣13,526,000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進行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具體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上市公司有責任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故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符合日益嚴格的監管要求，並達致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的更高期望。

企業文化及策略

董事會已確立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及策略。這些宗旨、價值觀及策略與本集團的文化一致。所有董事必須誠信行事、以身作則，並提倡所冀求的企業文化。這種文化應灌輸並不斷強化本公司的價值觀，即以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行事。董事會相信，企業文化是本集團實現長期經營、經濟成功及可持續增長的基礎。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制定穩健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持份者的利益得到保障，本集團的風險得到妥善管理，以及董事會及員工秉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業務策略，於必要時作出調整，同時保持關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確保及時採取積極主動的措施應對變化，滿足市場需求，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

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阮德清先生（董事長）
馬彬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雪莉女士
邱潔如先生
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Wipada Kunna女士（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及其他高層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24頁至第25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披露。董事會的組合擁有適當平衡。每名董事均擁有相關專業知識、資深企業及策劃經驗，可為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林敏芝女士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以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人數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05條、第5.28條及第5.34條規定的人數。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直遵守GEM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以上），且其中至少一名具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董事會致力於檢討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集團已就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的機制制定政策，董事會每將年檢討該政策。該政策所載的主要機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至少三名董事或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較高者為準）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除遵守GEM上市規則有關若干董事委員會成員組成的規定外，董事會將盡可能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各董事委員會可獲得獨立意見。
- c)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在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方面須嚴格遵守提名政策及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評估標準。
- d)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變動而可能對其獨立性構成重大影響，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且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
- e)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獲授權參考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每年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能持續作出獨立判斷。
- f) 就履行董事會的職責及責任而言，董事會可完全不受限制地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及／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董事會亦可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以有效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如有需要，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要求執行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就本集團營運及／或管理事宜的任何方面作出解釋或澄清。
- g) 如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董事會決議案擬批准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擁有重大權益，則該董事不得投票，亦不計入法定人數。
- h) 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以討論重大事項及任何關切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中擁有任何商業或財務利益，亦無擔任本公司任何行政職務，這有效保證了彼等的獨立性。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職責及職能轉授

董事會負責透過設立企業及策略目標及政策，並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財務表現，從而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促使本集團邁向成功。

全體董事均時刻本著真誠態度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履行職責，並客觀地作出決策及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要／相關關係。

本公司已就董事會保留的職能及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制訂及採納職能劃分書面條款。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重大事項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督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任命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議事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和規則。在適合情況下，任何董事均可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尋求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委派予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董事會向該等管理人員授予執行董事會決策的責任。董事會定期檢討所委派的職能及工作任務。上述管理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事先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長與行政總裁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取得平衡。阮德清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董事長，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重大業務決策。執行董事、部門主管及各委員會共同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實際上履行了行政總裁的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委任及重選

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而各董事亦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年退任的董事須為自上屆重選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3條，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其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批准。隨附該決議案一同發給股東的文件中應說明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認為該名董事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原因，包括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作出決定時所考慮的因素、相關程序及討論。

鄭雪莉女士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鄭雪莉女士之重選須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上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批准。

董事的任期

有關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書－董事的服務協議」一段。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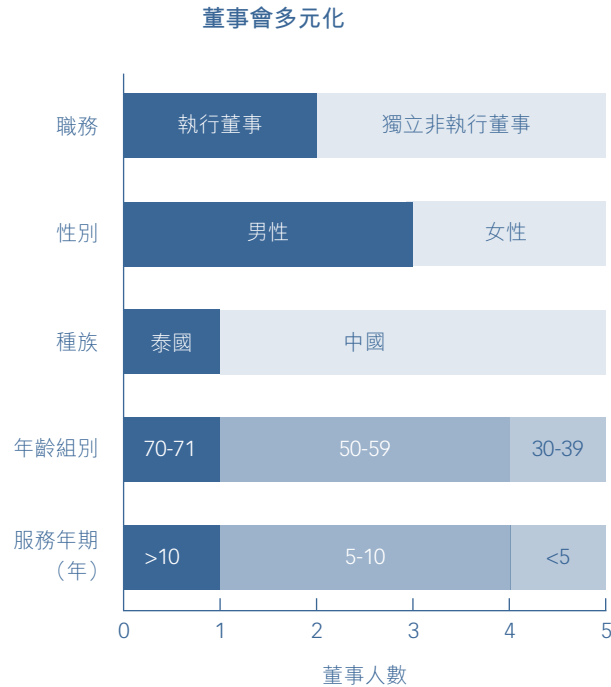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在2013年8月12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要，連同連同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及達標進度於下文披露。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要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裨益良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推行達到董事會多元化的措施。在釐定董事會組合時，董事會將考慮董事的不同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服務年期及其他素質。所有董事會任命將基於候選人的優點及客觀標準，並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

可計量目標

就實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已採納及本公司已實現一系列的可計量目標，包括包括(i) 確保至少一名董事會成員具備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ii) 確保董事會成員包括男女性別；(iii) 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年齡分佈至少跨越兩個年代。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合在主要多元化角度層面的概要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4名男性僱員及20名女性僱員，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男女比例約為41%:59%，董事會認為此比例較為理想。本公司將繼續在招聘過程中考慮性別多元化，物色適合出任董事會成員的潛在人選，以實現性別均等的最終目標。董事會將定期監察員工的性別組成，並在有需要時設定目標。

推行及監察

董事會及其轄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有效性，並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多元化觀點審核董事會組合，以及每年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推行。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會議、股東會議及程序

本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阮德清先生	6/6	1/1
馬彬輝先生	6/6	1/1
鄭雪莉女士	6/6	1/1
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6/6	1/1
邱潔如先生	6/6	1/1

董事會向其成員提供完整、適當及適時的資料，以使董事能夠恰當地履行其職責。

年度董事會會議時間表及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初稿通常預早供全體董事查閱。董事會常規會議召開前最少給予十四日通知。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通知一般於合理時間內發出。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最少於各董事會常規會議前三天或協定的其他期間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有足夠時間審閱相關文件，為會議作充份準備。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草稿通常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供全體董事傳閱以就紀錄提出意見，而最終定稿則公開供董事查閱。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載有條文規定，董事須在有關會議上就批准彼等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放棄投票權且不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均已獲提供有關擔任董事的職責及責任、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例及規例、權益披露責任及本集團業務的有關指引資料，而於新任董事獲委任為董事後，亦會於短期內向其提供該等介紹資料。全體董事亦已就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要求的發展獲得最新資料，從而確保遵例，同時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於需要時亦會為董事安排持續的簡報會及專業發展。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均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1.4，通過出席培訓講座／課程或閱讀最新的GEM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資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下屬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有關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以助有效推行其工作。上述委員會獲授權負上特定責任。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賬目；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與外部核數師進行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核數人員的表現；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履行企業管治職能。

於本報告日期，審計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鄭雪莉女士（主席）、邱潔如先生及Wipada Kunna女士。於本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末期業績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已經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於本年度，審計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率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鄭雪莉女士（主席）	4/4
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4/4
邱潔如先生	4/4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是鄭雪莉女士（主席）、阮德清先生及Wipada Kunna女士。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以及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董事之薪酬是參考其各自經驗、於本集團所承擔的責任及一般市況而釐定。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率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鄭雪莉女士（主席）	1/1
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1/1
阮德清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更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物色合適且符合資格的個別人士加入董事會並就挑選獲提名出任董事職位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是Wipada Kunna女士（主席）、鄭雪莉女士及馬彬輝先生。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就董事委任、罷免及續聘提出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率載列於下表：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林敏芝女士（主席）（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1/1
鄭雪莉女士	1/1
馬彬輝先生	1/1

董事會提名政策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日起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提名政策，並向提名委員會制訂書面指引，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參考所制訂標準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甄選提名候選人出任董事的建議。董事會最終負責甄選及任命新董事。

董事會通過向提名委員會的授權，盡最大努力確保向董事會任命的董事具備對本集團業務至關重要的相關背景、業務經驗及知識、財務及管理技能，令董事會可作出明智的決定。總的來說，彼等在本集團相關及關鍵領域具有相應的能力。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應定期或按要求評估董事會是否已經或預期出現空缺。

提名委員會使用各種方法物色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專業獵頭公司的建議。所有董事候選人（包括現任董事及本公司股東提名的候選人）均由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資格評估。通過簡歷審查、個人訪談及背景調查表現，董事候選人將按相同標準接受評估。提名委員會保留酌情決定權，以確定有關標準的相對權重，而就適合本公司業務需求的多元化視角而言，標準可能因董事會的整體組成、技能組合、年齡、性別及經驗而非個人候選人而異。

甄選標準

提名委員會將通過考慮董事候選人的最高個人及職業道德及誠信、在被提名人所在領域經證明的成就及能力、作出合理商業判斷的能力、與現有董事會相輔相成的技能、協助及支持管理及對本公司成功作出重大貢獻的能力、願意及能夠在履行其他主要任命及重大承擔的同時投入足夠時間及精力確保勤勉履行職責，以及可能視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的其他因素，考慮候選人是否具備可增加及補充現有董事技能、經驗及背景的資格、技能、經驗及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應每年或按要求檢討及評估提名政策及其有效性。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公司各財務年度的財務報表，並確保財務報表符合法定要求及合適會計準則。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董事會亦確保財務報表準時付印。董事於作出所有適當查詢後，確認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有關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段。

獨立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就法定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酬金約為人民幣590,000元（2022年：人民幣534,000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其於本年度均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交易必守標準。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制定、維持及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必須確保本公司制定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實現目標並保障股東權益及本公司資產。董事會持續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此同時，本集團致力識別風險、控制已識別風險的影響及促進配合減輕風險措施的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其載列影響業務的主要風險的識別、評估及管理過程。

1. 各部門負責每季度識別及評估其部門內的主要風險，並制定可管理已識別風險的消除計劃。
2. 管理層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活動，與各部門出席季度會議，確保主要風險得到適當管理，且新增及變動風險被識別及存檔。
3. 董事會負責檢討及批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其充分性。

結合我們的內部監控，風險管理框架確保與我們各業務部門相關的風險得到有效控制，符合本集團的風險偏好。

年內，本集團委聘外部顧問，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審閱包括有關本集團業務運營的若干程序，外部顧問已對改善及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作出推薦建議。概無識別出可影響本集團財務、運營、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的重大值得關注的方面。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不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防止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的充足，以及會計預算及財務申報功能，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屬適當及有效。

就監控及披露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納有關披露內幕消息的政策，旨在確保內部人士遵守保密規定及履行內幕消息的披露責任。

股東溝通政策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加強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當中載列本集團與股東保持有效持續溝通的承諾及渠道。董事會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就自身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之間的溝通設立多個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33media.com)。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對話及互動的平台。董事會鼓勵及歡迎股東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及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其他事宜提出問題。

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並信納董事會於本年度透過現有渠道有效了解股東的意見及觀點。本公司將繼續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投資者的查詢會得到及時的詳盡回覆。

股東權利

其中一項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議題（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可由董事會應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的少數股權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的要求予以召開，而就此所需的最低股權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投票權（按一股一票基準）的百分之十（10%）（「要求」）。該等股東亦有權在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議程上加入決議案。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並寄往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如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列明將於大會上處理的事務，並由遞呈要求人士簽署。股東特別大會將於遞交要求書後兩個月內召開。倘董事會未能在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查詢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股東可將有關其權利的查詢或要求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倘股東提出問題時，務請留下彼等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適時迅速回應。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詳細聯絡資料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須以書面提交其建議（「建議」），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送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股東身份及其要求，於獲得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董事會將全權酌情釐定是否在大會通知所載股東大會議程內加入建議。

就上述股東提出於股東大會考慮之建議而向本公司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如下：

- (1) 倘建議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得批准，則須至少21個足日之書面通知；及
- (2) 倘建議須於股東大會獲得批准，則須至少14個足日之書面通知。

章程文件

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採納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於2023年6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形式獲通過。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29日的通函及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派息政策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一項派息政策（「股息政策」），設立本公司合適的派息及建議派息程序。

本公司經考慮本公司的派息能力後向股東宣派及／或建議支付股息，而派息能力取決於（其中包括）其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現金流量、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有及未來營運、法定、合約及監管限制等。董事會已考慮是否派付股息，惟須待股東批准而定（如適用）。即使董事會決定建議及支付股息，其形式、頻率及金額將取決於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本集團的以及影響本集團的其他因素。除中期及／或末期股息外，董事會或會亦考慮不時宣派特別股息。

本公司將定期或於需要時審閱及重估股息政策及其有效性。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阮德清先生，59歲，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事宜。他亦擔任本集團的合規主任。阮先生於2010年5月5日獲委任為董事。阮先生在1986年畢業於鄭州鐵路機械學校，並於2000年7月取得廈門大學的廣告成人教育文憑。阮先生於廣告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在與林品通先生共同創立本集團前，阮先生在1986年至1997年期間是南昌鐵路局福州機務處技工。在1997年至1999年期間，阮先生任職於福建華稅廣告裝潢有限公司。1999年至2002年間，阮先生是福州年輪廣告有限公司的總經理。2002年8月至2010年4月，阮先生曾是福建省奧神傳媒廣告有限責任公司的總經理。如本年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阮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權益。

馬彬輝先生，55歲，於2015年8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馬先生擁有超過20年行政管理經驗，現於本地電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馬先生曾從事娛樂及廣告行業約10年，亦曾在多家國內及外資企業擔任行政管理工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雪莉女士，51歲，於2013年9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女士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擁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下規定的資格及經驗。鄭女士於1994年7月畢業於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主修會計及財務，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9月獲得西悉尼大學應用金融碩士學位。

鄭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鄭女士於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自1997年11月至2007年9月，彼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部高級經理。自2007年10月至2010年9月，鄭女士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財務部高級經理。自2010年10月至2011年6月，鄭女士擔任星辰通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先前曾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155）之財務及資本管理部部長。

鄭女士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1月以及於2019年3月至7月在SSLJ.com Limited（該公司曾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YGTY（前稱SSLJ），於2019年7月退市）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女士於2017年2月22日至2020年4月17日曾任Hudson Capital Inc.（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HUSN）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邱潔如先生，70歲，於2015年11月2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先生於貿易及市場推廣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彼於1978年開始從事銷售，自2000年起在不同農業產品銷售公司擔任市場營銷總監職位，主要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之整體管理。

林敏芝女士，39歲，於2021年2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林女士於零售及金融業擁有逾10年管理及市場推廣經驗。

Wipada Kunna女士，30歲，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Kunna女士於金融及零售業擁有逾5年管理及會計經驗。Kunna女士獲清邁皇家大學公共管理學士學位。

高層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

黃志榮先生，44歲，獲委任為三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發展及管理支付產品業務。黃先生持有美國昆藤商學院 (Quantic School of Business & Technology) 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於金融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

林智深先生，49歲，於2022年6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已於2023年12月8日辭任。彼畢業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商業經濟學文學士學位。林先生為加州會計師委員會 (California Board of Accountancy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正式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持證人。彼於會計、審計及公司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於本年度，林先生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符恩明先生，59歲，於2023年12月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獲得香港中文大學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符先生於會計、審核、內部監控、財務管理、策略性業務規劃、公司財務、合併及收購及公司管治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曾於會計師行、物流公司、TMT (科技、媒體及電訊) 公司、製造公司及諮詢公司等多家大型機構任職。於過往15年，彼曾於香港主板及GEM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等多個高級職位。於本年度，符先生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欣然提呈其本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請參閱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之第47頁至第123頁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2年：無）。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24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明其對社區日益增加的有關環境保護的責任，並致力減少其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並提升其於不同持份者之間的影响力。本公司將另行刊發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2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供查閱。如股東特別提出要求，本公司將向其提供印刷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致力透過內部監控及審批程序以及本集團不同層面的培訓等多項措施，確保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規情況。

股本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且於年末並無存續任何股本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8月5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i)建議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四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美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ii)建議股本削減，透過註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繳足股本0.039美元，將合併股份之面值由0.04美元削減至0.001美元(「股本削減」)；及(iii)建議將每股面值0.04美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四十(4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新股份(「股份拆細」)。股份合併於2022年9月2日生效。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已於2023年4月27日生效。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5日、2022年8月5日、2022年8月31日、2022年12月20日及2023年4月26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5日的通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49頁及第122頁。

可分派儲備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約人民幣31,227,000元(2022年：人民幣32,283,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25.1% (2022年：65.2%)，其中包括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15.2% (2022年：21.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提供的服務佔本年度總銷售成本約51.5% (2022年：60.4%)，其中包括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提供的服務佔本年度總銷售成本約15.0% (2022年：16.6%)。於本年度，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 (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或任何股東 (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 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一方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0年12月17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 (「先前購股權計劃」)，先前購股權計劃已於2020年12月16日到期。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21年6月30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12月31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7,28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下文載列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2022年		於截至2022年		於		承授人	有效期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授出	12月31日 止年度內 註銷/行使	於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失效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2022年4月11日	0.448港元	-	17,280,000	-	-	17,280,000	僱員	2022年4月11日至 2024年4月10日 (附註)	
2020年12月11日	0.312港元	14,400,000	-	-	(14,400,000)	-	僱員	2020年12月11日至 2022年12月10日	
		14,400,000	17,280,000	-	(14,400,000)	17,280,000			

附註：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 (2022年4月11日) 前之收市價為0.110港元。由於本公司於2022年9月完成股份合併，本公司股份於2022年4月11日的理論價值為0.440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先前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獲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7,280,000份。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4,56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20%。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阮德清先生(董事長)

馬彬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雪莉女士

邱潔如先生

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

Wipada Kunna 女士(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或倘若數目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須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每名董事(包括已指定任期委任者)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其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有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24頁至第25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披露。

董事的服務協議

阮德清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且將自動續期及連續延期一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重選及罷免。馬彬輝先生作為執行董事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退任、重選及罷免。

獨立非執行董事鄭雪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為一年，並將自動續期及延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獨立非執行董事Wipada Kunna 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為一年，並將自動續期及延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潔如先生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任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輪值退任、接受重選及罷免。

獲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性確認函

本公司已根據GME上市規則第5.09條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

管理合約

概無於本年度訂立或存續涉及管理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利益

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年內各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之任何業務或利益，任何該等人士亦無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非競爭承諾

於2010年12月17日，林品通先生、阮德清先生、力眾有限公司、博凱有限公司及協旺有限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已向本集團作出不可撤銷的非競爭承諾（「非競爭承諾」）（其中包括），各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向本集團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承諾，不得直接或間接地從事、投資或參與任何將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非競爭承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2月22日之招股章程「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非競爭承諾由本公司上市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已就本年度控股股東遵守非競爭承諾的條款接獲其發出的確認書。

於本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覆核及確認控股股東遵守非競爭承諾，而本公司按照其條款強制執行非競爭承諾。

董事會報告書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將可就彼等或彼等任何一人、彼等或彼等任何一人的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因執行彼等各自職務或因就此而作出、贊同作出或沒有作出的任何行動而將會或可能承擔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押記、虧損、損害及開支獲得以本公司的資產作出的彌償保證及免受損害。有關條文於年內生效，並於本年報日期仍具效力。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
阮德清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400,500 (附註1)	8.33

附註：

- (1) 此等股份以力眾有限公司（「力眾」）的名義登記，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中48.73%由協旺有限公司（「協旺」）擁有。協旺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阮德清先生（「阮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阮先生被視為於協旺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阮先生為協旺的唯一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
林品通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400,500	8.33
力眾(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4,400,500	8.33
博凱(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400,500	8.33
潘孝英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14,400,500	8.33
協旺(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400,500	8.33
劉思斌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14,400,500	8.33
新通投資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103,000	5.27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9,103,000	5.27

附註：

- (1) 此等股份以力眾的名義登記並由力眾實益擁有，力眾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的48.73%和48.73%分別由博凱有限公司（「博凱」）和協旺擁有。博凱和協旺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林品通先生（「林先生」）和阮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阮先生、博凱和協旺被視為於力眾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力眾的董事為林先生、阮先生及韓文前先生。
- (2) 潘孝英女士（「潘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潘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林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劉思斌女士（「劉女士」）為阮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劉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阮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此等股份以新通投資有限公司（「新通投資」）的名義登記並由新通投資實益擁有。新通投資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投融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投融資被視為於新通投資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第23頁企業管治報告書內。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有關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公司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當中計及彼等各自之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成績。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的激勵，有關該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有關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僱員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該等關連人士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豁免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披露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定義見下文）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林品通先生（「林先生」）及阮德清先生（「阮先生」）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而阮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董事，福建省奧神傳媒廣告有限責任公司及北京大提速傳媒廣告有限公司（統稱「合約實體」，各為一間「合約實體」）分別由林先生及阮先生擁有50%及50%，並為林先生及阮先生之聯繫人。根據GEM上市規則，林先生、阮先生及合約實體（統稱「關連人士」）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基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2月22日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原因，（其中包括）奧神技術服務（福州）有限公司（「奧神技術」）、香港奧神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奧神」）、林先生、阮先生及合約實體於2010年12月17日訂立之一系列合約（「結構協議」），包括：

- (1) (i) 奧神技術；(ii) 合約實體；及(iii) 林先生及阮先生已於2010年12月17日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合約實體已承諾（其中包括）未經奧神技術發出書面同意之前不會訂立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在奧神技術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合約實體須委任奧神技術提名的人士出任合約實體的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再者，奧神技術或其代名人有權行使彼等的權利，猶如彼等為合約實體的股東。得自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的任何股息、可分派儲備及／或其他資產（包括於該合約實體清算時的任何剩餘資產）亦須支付予奧神技術，或其可能指示的該等其他實體，或以奧神技術可能指示的其他方式處置。各份框架協議已於2010年12月17日簽署時生效，並將永久有效，除非及直至奧神技術透過事先發出30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或根據由有關訂約方訂立的其他協議的條款；而其將於有關合約實體清算後自動終止；

董事會報告書

- (2) 奧神技術與合約實體於2010年12月17日訂立之獨家協議（「獨家協議」），據此，合約實體已按獨家基準委聘奧神技術提供諮詢服務，範圍涵蓋資產管理、經營和負債、營銷及其他支援服務。就奧神技術提供上述服務的代價而言，各合約實體同意於事後每年向奧神技術（或奧神技術可能指示的其他實體）支付費用。合約實體應付予奧神技術的費用將相當於有關合約實體的總收益減所有相關成本、開支和稅項（以經中國執業會計師審核的為準）。各份獨家協議已於2010年12月17日簽署時生效，並將永久有效，除非及直至奧神技術事先發出30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其將於有關合約實體清算時自動終止；
- (3) 奧神技術、林先生及阮先生於2010年12月17日訂立之股本質押協議，據此，林先生及阮先生已將彼等於各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質押，作為獨家協議項下應付予奧神技術的諮詢服務費的擔保。當發生未有獲支付該等服務費時，奧神技術有權行使其權利出售已質押股本權益。於未得奧神技術的事先書面同意前，一概不得質押或轉移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此外，奧神技術有權收取得自合約實體的已質押股本權益的所有股息。股本質押協議各自已於2010年12月17日簽署時生效，直至有關合約實體償付獨家協議各自的所有付款，以及於有關合約實體不再負責履行獨家協議；而其將於有關合約實體清算時自動終止；
- (4) 香港奧神、林先生及阮先生各自與合約實體於2010年12月17日訂立之選擇權協議，據此，香港奧神已獲授選擇權，可無償或按中國適用法律所准許的最低金額收購合約實體的所有股本權益。於遵守中國法律的情況下，香港奧神可全權酌情隨時以任何方式行使該等選擇權。於行使該等選擇權前，若未得香港奧神或奧神技術的事先書面同意，不得減持於合約實體的相關註冊資本或出售合約實體的資產、業務或收益。在遵守各合約實體的適用法律及規章文件規限下，在其於取得後及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但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獲得後三日，出讓或轉讓任何股息、可分派儲備及／或其他資產（包括於該合約實體清算時的任何剩餘資產）予香港奧神、其中國附屬公司或其可能指示的該等其他實體，或以香港奧神可能指示的其他方式處置。各份選擇權協議已於2010年12月17日簽署時生效，並僅會於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轉移予香港奧神及／或其代名人當日屆滿，及向中國有關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記股權轉讓已經完成；而其將於有關合約實體清算時自動終止；及

- (5) 奧神技術、林先生及阮先生於2010年12月17日就各合約實體訂立之授權書，據此，本集團獲授權行使其於合約實體中的權利，猶如其為合約實體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各份授權書已於2010年12月17日簽署時生效，並將於框架協議的年期內有效。

結構協議之目的在於向本集團提供對於合約實體及北京泛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統稱「運營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的實際控制權，從運營實體的營運取得經濟利益，在中國適用法律所准許的情況下收購合約實體的股權，以及准許本公司把運營實體之資產、負債、權益、收入及支出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猶如彼等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把其業務流程之經濟利益計入本集團。

合約實體之業務活動及彼等對本集團之重要性

合約實體（即福建奧神及北京大提速）為就落實合約安排而於中國成立之兩間運營公司，分別由林先生及阮先生擁有50%及50%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營運實體主要從事本集團平面媒體業務以及戶外及數字化廣告業務。

根據中國現行法例及法規，由外資擁有之企業不得於中國從事書籍、期刊及報章的網絡發佈、出版及一般發行業務。因此，本集團與我們於中國之夥伴訂立合作協議，透過合約實體運營及發行平面媒體及數字廣告，而營運實體的收益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總收益約3.5%。因此，董事會認為合約實體及合約安排對本集團之業務並不重要。

董事會報告書

下表載列合約實體於本年度之收益及年度虧損以及合約實體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對本集團所作 貢獻概約百分比 (%)
收益	-	0%
年度虧損	0.4	0.7%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對本集團所作 貢獻概約百分比 (附註) (%)
資產總值	62.3	22.8%
負債總額	28.8	12.1%

附註：合約實體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即計算百分比時所用之分子）包括本集團分別約人民幣44.1百萬元及人民幣16.3百萬元之集團內公司間大額結餘。假設於計算百分比時自本集團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中剔除該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則合約實體之資產總值佔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約6.7%，而合約實體之負債總額則佔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約5.2%。

有關合約安排之風險及本公司為減低風險而採取之行動

概不保證合約安排符合日後頒佈之中國法例及法規

儘管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結構協議構成訂約各方所訂立之有效及具約束力之合約安排，並符合中國現行及適用法例或法規，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日後不會頒佈可限制落實結構協議項下安排之法例及法規。

倘結構協議日後被視為違反中國適用法例及法規，中國政府可能會處罰本集團，或結構協議項下安排或須終止或受本集團可能無法遵守之有關其他條件或規定所限。

另外，倘發現合約安排項下之擁有權架構、合約安排及業務違反中國任何現有或未來法例或法規，中國政府將有權酌情處理有關違規情況，包括：

- 吊銷奧神技術之營業執照，而奧神技術之業務及運營對經營本集團業務不可或缺；
- 徵收罰款；
- 沒收奧神技術之收入；
- 終止或限制本集團運營；
- 施加本集團運營可能無法遵守之條件或規定；
- 要求本集團重組其相關擁有權架構、運營或合約安排；及
- 採取可能有損本集團業務之其他監管或強制執行行動。

倘中國政府針對本集團採取任何上述措施，本集團或須終止其業務，而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依賴合約安排控制及取得運營實體之經濟利益，此舉提供運營控制權之效力或會不及直接擁有權

由於本公司透過結構協議項下安排取得運營實體所得收益，倘林先生、阮先生及／或合約實體違反彼等於結構協議項下責任或倘合約實體基於任何理由失去運營實體之實際控制權，則結構協議或會終止。

終止結構協議項下安排可導致運營實體不再向本集團貢獻收益，直至另覓安排為止。倘無法另覓安排或倘任何新安排未能適時生效，則本集團運營可能會受到干擾或終止。任何此等事件均可能會對本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為減低風險而採取之行動

有鑑於上文所載風險，本公司定期就合約安排是否合法、有效及可強制執行徵詢其中國法律顧問之法律意見，務求適時確定及減低因日後頒佈中國法例及法規而導致合約安排帶來之不利影響。

此外，當中國不再限制外商投資於中國書籍、期刊及報章出版及一般發行業務，本集團有意解除合約安排。然而，於本報告日期，有關限制仍於中國生效，故合約安排於本報告日期仍然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為：

- (1) 在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公司給予獨立第三方或獨立第三方（如適用）給予本公司的條款訂立；
- (3) 根據結構協議訂立的條款公平和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而合約實體因此等交易所產生之收益絕大部分由奧神技術所保留；及
- (4) 合約實體並無向彼等各自的股本權益持有人支付任何其後未有以任何方式轉讓或轉移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核證工作：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工作」，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發出其核證報告，當中載有其有關本集團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54條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的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經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核證報告之副本。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整個年度及截至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核數師

於2021年1月26日，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有關更換核數師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6日的公告。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原稱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續聘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阮德清

香港，2024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中職信

(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10樓1003-1005室

致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47頁至第123頁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所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如下：
1. 電影版權減值；2.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3.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

電影版權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9。

鑒於與撥備評估相關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我們將電影版權撥備的減值評估（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列為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管理層按每部電影評估電影版權的撥備。電影版權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電影產生的預計未來收益的現值減未來銷售成本而釐定。倘可收回成本低於賬面值，則電影版權的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電影版權作出撥備約人民幣10,422,000元。

我們就電影版權估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取得於報告期末後訂立的有關銷售電影版權的所有協議，如有；
- 檢查自銷售電影版權買家收取分期付款的證明文件；及
- 評估及質疑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尚未售出電影版權的可收回性的評估（包括預測模型中使用的假設）。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9。

由於與撥備評估相關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我們將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評估（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列為關鍵審核事項。

該金額指支付負責電影及電視劇製作、演唱會製作服務及演唱會演出管理的製作公司的預付款項。於有關電影開始製作後，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將重新分類至電影版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該筆預付款項確認減值約人民幣22,357,000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 (續)

我們就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對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進行賬齡分析；
- 評估管理層對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相關控制的成效；
- 取得與製作公司簽署的合作協議；
- 根據合作協議條款檢查付款明細，以評估確認預付款項是否適當；
- 就電影及娛樂業務結餘預付款項的確認取得確認函；
- 對製作公司進行公司檢索，確保彼等並非關連人士；
- 以抽樣方式與製作公司進行面談，了解製作流程；及
- 質疑管理層對長期未進行製作的電影預付款項可收回金額的評估。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附註18及附註31。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人民幣96,903,000元及減值撥備約人民幣60,463,000元。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至365天。管理層基於不同客戶信貸情況、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後續結算情況、預期變現未償還結餘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業務往來關係，對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及減值撥備的充足性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或會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預計減值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將此方面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是因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就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進行的程序包括：

關鍵審核事項 (續)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續)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為管理及監督其信貸風險而執行的主要控制措施，及抽樣驗證控制成效；
- 抽樣核對2023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情況與相關財務記錄，以及年結日後結算情況與銀行收據；
- 向管理層查詢於年結日已逾期的各重大貿易應收賬款的情況，並使用證據核實管理層的解釋，例如搜查選定客戶之信用情況的公開資料，根據交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檢查與客戶的過往及後續結算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往來函件；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是否合適，抽樣檢查關鍵數據參數，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以及對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提出質疑。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發出的核數師報告之外的所有資料。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其認為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的職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的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匯報，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並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的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的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當情況下所採取的消除威脅的行動或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披露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業務主管為黃家寶。

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原稱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家寶
執業證書編號：P07560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10樓1003-1005室

2024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4,608	71,049
銷售成本		(18,818)	(56,854)
毛利		15,790	14,195
其他收入	7	9,328	4,68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1,781	(8,339)
銷售及分銷支出		(1,750)	(1,329)
電影版權減值		(10,422)	(2,585)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		(22,357)	(22,401)
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7,226)	(3,824)
行政支出		(29,324)	(36,647)
財務成本	10	(1,546)	(1,265)
除稅前虧損	9	(55,726)	(57,508)
所得稅	12	-	-
年度虧損		(55,726)	(57,508)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093	13,016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49,633)	(44,492)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55,686)	(57,469)
— 非控股權益		(40)	(39)
		(55,726)	(57,508)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593)	(44,453)
非控股權益		(40)	(39)
		(49,633)	(44,492)
每股虧損	14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32.23)	(33.2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193	4,652
使用權資產	16	834	133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	5,161	3,841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	19	-	11,497
		10,188	20,123
流動資產			
電影版權	19	-	9,065
貿易應收賬款	18	36,440	57,2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3,195	12,042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	19	-	17,2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15,569	12,732
受限制現金	20	181,209	233,4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6,805	2,941
		263,218	344,75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1	19,053	25,6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1	203,470	240,423
合約負債	22	266	366
租賃負債	23	741	151
應付債券	24	12,918	12,399
應付稅項		2,434	1,843
		238,882	280,854
流動資產淨值		24,336	63,9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524	84,02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	132	-
		132	-
資產淨值		34,392	84,02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	1,115	44,567
儲備		34,768	40,9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883	85,476
非控股權益		(1,491)	(1,451)
權益總額		34,392	84,025

載於第47至12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阮德清
董事

馬彬輝
董事

隨附附註屬於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ii)	股份贖回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4,567	626,463	26,239	13,174	19	10,732	589	(594,301)	127,482	(1,412)	126,070
年度虧損	-	-	-	-	-	-	-	(57,469)	(57,469)	(39)	(57,50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3,016	-	-	13,016	-	13,016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	-	13,016	-	(57,469)	(44,453)	(39)	(44,492)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附註26)	-	-	-	-	-	-	2,447	-	2,447	-	2,447
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後轉撥購股權儲備 (附註26)	-	-	-	-	-	-	(589)	589	-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44,567	626,463	26,239	13,174	19	23,748	2,447	(651,181)	85,476	(1,451)	84,025
年度虧損	-	-	-	-	-	-	-	(55,686)	(55,686)	(40)	(55,72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6,093	-	-	6,093	-	6,093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	-	6,093	-	(55,686)	(49,593)	(40)	(49,633)
股本削減(附註25)	(43,452)	-	43,452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115	626,463	69,691	13,174	19	29,841	2,447	(706,867)	35,883	(1,491)	34,392

附註：

(i) 股本儲備指以下各項合計：

- (1) 本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以零代價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林品通先生(「林先生」)及阮德清先生(「阮先生」)收購的福建省奧神傳媒廣告有限責任公司(「福建奧神」)、北京大提速傳媒廣告有限公司(「北京大提速」)、北京旅伴傳媒廣告有限公司、上海旅伴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濟南旅伴廣告有限公司及廣州旅伴廣告有限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人民幣23,797,000元；及
- (2) 本公司前直接控股公司力眾有限公司(「力眾」)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公平值人民幣2,442,000元，於2007年至2011年就僱員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確認為股份付款支出。
- (3) 自2023年4月27日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的面值已通過註銷本公司實繳股本(以已發行股份每股0.039美元為限)由0.04美元削減至0.001美元(「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所減少的面值總額6,73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452,000元)已轉撥至本公司的資本儲備。

有關股本削減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5日及2023年4月26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5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31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佈。

(ii)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規例的規定，本公司在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為止。上述轉撥至法定儲備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法定儲備可用作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按擁有人現有股權比例向擁有人發行額外股本而轉換為實繳資本，惟轉換後的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iii) 該等儲備金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709,328,000元(2022年：人民幣665,876,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55,726)	(57,508)
就下列項目所作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2	1,2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8	776
銀行利息收入	(6,108)	(1,783)
財務成本	1,546	1,2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916)	–
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7,226	3,824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	22,357	22,401
電影版權減值	10,422	2,5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865)	8,32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2,44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0,254)	(16,394)
電影版權變動	6,118	12,286
貿易應收賬款變動	5,411	(8,2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2,400)	(4,540)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變動	–	2,6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	(1,556)	(1,726)
貿易應付賬款變動	(5,334)	10,5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變動	18,049	(6,876)
合約資產變動	(100)	(1,38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934	(13,7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6,108	1,783
出售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入	363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04)	-
取回已抵押銀行存款	-	2,77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867	4,555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706)	(860)
已付利息	(1,418)	(24)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24)	(8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3,677	(10,08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1	12,82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87	198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05	2,941

1. 一般資料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其直屬母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力眾有限公司，且其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協旺有限公司及博凱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人士為阮德清先生（「阮先生」）及林品通先生（「林先生」）。阮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一座8樓807室。本公司的中國總辦事處位於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20號頤堤港一座4樓410-412室。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然而，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人民幣為本集團大多數交易計值及結算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功能貨幣，該呈列方式對其現有及潛在投資者而言更有幫助。除非另有指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5。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本集團並無因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或年度改進而更改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已頒佈但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本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根據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所說明在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並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本集團一直積極與債權人磋商延長債務的還款期限。鑑於所採納的措施及已實施的安排，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現金資源以滿足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財務需求，並合理預期本集團可維持商業上可行的經營。

根據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計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及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履行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

歷史成本通常按貨品及服務交換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層級：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不同等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其亦要求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的範疇及對本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載列如下。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參與投資對象的營運而對其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對投資對象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倘本公司於投資對象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惟倘投票權足以賦予本公司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時，本公司即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在評估本公司於投資對象之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其中包括：

- 本公司持有投票權之規模相對於其他選票持有人持有投票權之規模及分散性；
- 本公司、其他選票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於需要作出決定(包括先前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模式)時表明本公司當前擁有或並無擁有指導相關活動之能力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

附屬公司於本公司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公司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公司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列賬，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股本、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

收益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於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即某項履約責任下之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的貨品或服務（或一組明確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任何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及強化資產，該資產於創建及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相關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義務。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列賬。

就包含多於一項履約責任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 (續)

收益確認 (續)

(i) 平面媒體廣告

平面媒體廣告收益於履行服務或根據合約條款隨時間推移而確認。

平面媒體廣告收益主要指於期刊上出售廣告位所產生的款項，並於各廣告刊登所在期刊出版時確認。

提供平面媒體廣告的收益以直線基準於計劃期限內確認，是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廣告利益。

(ii) 戶外及數字廣告

戶外及數字廣告收益於履行服務或根據合約條款隨時間推移而確認。戶外及數字廣告收益指來自透過移動應用及網站等線上廣告以及銷售安裝於若干車站的廣告牌及LED的廣告位及於車站進行的推廣活動而產生的廣告收入。收益於刊登廣告或推出車站推廣活動時確認。

提供戶外及數字廣告的收益以直線基準於計劃期限內確認，是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廣告利益。

(iii) 電影及娛樂投資收入

電影版權分銷及娛樂的收益於(i)母帶或材料交付予客戶而本集團有權收取該等付款時；及(ii)合理確保收取所得款項時按時間點確認。

(iv) 預付卡

預付卡服務收益於提供服務所在會計期間內確認。預付卡服務於預付卡持有人使用預付卡支付費用時確認，而與卡相關的費用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預付卡收益主要指預付卡持有人使用預付卡支付費用時確認的交易費及於提供服務時與卡相關的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有關補助，否則政府補助將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轉為損益。

如政府補貼為支出或已產生虧損補償的應收款項或以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為目的而發放，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則在應收期間按有系統的合理基準於損益確認。

租賃

(a)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就換取代價賦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來自業務合併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視何者合適而定）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b) 作為承租人

(i)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實際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作為實際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與投資組合中個別租賃不會有重大不同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投資組合基準進行會計處理。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租賃 (續)

(b) 作為承租人 (續)

(i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的任何已付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其所在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會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則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作個別項目呈列。

(iii)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租賃 (續)

(b) 作為承租人 (續)

(iv)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根據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予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約的罰款 (倘租約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約)。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並對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變動或購買權行使評估變動，就此情況下，有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檢討後的市場租金／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有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步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的項目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租賃 (續)

(b) 作為承租人 (續)

(v)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獨立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而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本集團之評估，分別將各部分的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均明確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當租賃付款無法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兩部分時，整個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指本集團製作或收購的電影、電視節目及電視劇（「電影」）。

電影合作協議項下的預付款於相關電影開始製作時轉至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乃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應付即期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在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供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為限。如暫時性差額於一項交易中由商譽或因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且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性差額的回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回撥，否則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動用暫時性差額利益及預期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抵免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抵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獨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及於租期內確認。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其涉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兌儲備。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有關供款時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扣減其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且任何估計變更之影響按未來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以下年期按直線法折舊至其剩餘價值：

樓宇	按租期與20年兩者中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5年兩者中較短者
汽車	10年
辦公設備	5年

在出售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或在持續使用該資產預期將不能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應終止確認該項目。出售或報廢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其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即本集團將進行的戶外廣告活動的預計年期) 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且任何估計變更之影響按未來基準入賬。

非流動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能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非流動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按出售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兩者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中確認。

有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 (如有) 的程度。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將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合理及一貫的分配基準可被確定的情況下，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一貫的分配基準可被確定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目前資金時間值的市場估量及尚未就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作出調整的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一項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倘一項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調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於過往年度未曾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產生自與客戶的合約之貿易應收賬款初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倘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倘符合下列條件，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規定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用作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目的為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於業務模式內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一項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於首次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被歸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金融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金融工具之確定組合之一部份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資產 (續)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a)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通過對自下一個報告期起之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通過對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之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項目內。

(c)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確認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之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將預期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之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期當前狀況之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之預測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作出評估。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資產 (續)

(d)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之顯著惡化，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信貸風險並無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適時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資產 (續)

(e)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365天以上，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a)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還款事件；
- 借款人的放款人因與借款人遇到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於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條件；
-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而令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b)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且實際上不可能收回款項時，如對手方處於清盤階段或已進入破產法律程序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資產 (續)

(e) 違約的定義 (續)

(c)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 (即違約時之損失程度) 及違約風險暴露之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之現金流量 (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間之差額。

倘預期信用損失按集體基準計量或屬個別工具層面的證據尚不能取得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 (即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終止電影投資之其他應收款項各自評為獨立組別)；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歸類工作，以確保各組別組成部分繼續存在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倘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方式為調整相關賬面值，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a) 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就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b)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任何證明實體經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於按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已收所得款項確認。

(c)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於相關期間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使用期內或較短年期(如適用)之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不可分割部份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d)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e)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應計費用、租賃負債、應付債券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a)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

授予僱員及提供相若服務的其他人士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授出日期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釐定所得服務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作相應增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原訂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於累計費用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入賬。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續)

(b) 授予顧問之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之人士作出之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按所收到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於此情況下，按所授出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計量，並於實體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所收到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除非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於附註3載述）時，需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顯然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獲得者）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年度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

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以下關鍵判斷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

控制合約實體

附註35說明儘管本集團並無於福建奧神及北京大提速（統稱「該等合約實體」，各為一間「合約實體」）成立時的註冊資本中擁有任何股本權益，該等合約實體均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各合約實體分別由本集團控股股東林先生及阮先生擁有50%及50%，而阮先生亦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根據本集團是否有實際能力單方面管理該等合約實體的相關活動，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對該等合約實體有控制權。董事作出判斷時已考慮合約安排（詳情見下文的合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控制合約實體 (續)

於2010年12月17日，香港奧神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奧神」，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奧神技術服務（福州）有限公司（「奧神技術」，香港奧神全資附屬公司），該等合約實體各自及其各自的股權參與者林先生及阮先生訂立一系列協議（「合約安排」），主要條文如下：

框架協議

(i) 奧神技術；(ii) 合約實體；及(iii) 林先生及阮先生已於2010年12月17日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合約實體已承諾（其中包括）未經奧神技術發出書面同意之前不會訂立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在奧神技術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合約實體須委任奧神技術提名的人士出任合約實體的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再者，奧神技術或其代名人有權行使彼等的權利，猶如彼等為合約實體的股東。源自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的任何股息、可分派儲備及／或其他資產（包括於該合約實體清算時的任何剩餘資產）亦須支付予奧神技術，或其可能指示的該等其他實體，或以奧神技術可能指示的其他方式處置。各份框架協議已於2010年12月17日簽署時生效，並將永久有效，除非及直至奧神技術透過事先發出30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或根據由有關訂約方訂立的其他協議的條款；而其將於有關合約實體清算後自動終止。

選擇權協議

香港奧神、林先生及阮先生各自與該等合約實體各自訂立獨家選擇權協議（「該等選擇權協議」），據此，香港奧神已獲授選擇權，可無償或按中國適用法律所准許的最低金額收購合約實體的所有股本權益。於遵守中國法律的情況下，香港奧神可全權酌情隨時以任何方式行使該等選擇權。根據該等選擇權協議，該等合約實體各自及／或林先生及阮先生已承諾除非獲奧神技術事前書面同意，否則其應作出若干行動或避免作出若干其他行動，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a) 除非獲奧神技術事前書面同意，否則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改變其章程文件或其註冊資本；
- (b) 任何一間該等合約實體及／或林先生及阮先生不得承擔任何債務或擔保（該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及事前向奧神技術披露及批准的債務或擔保則除外）；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控制合約實體 (續)

選擇權協議 (續)

- (c) 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貸款或擔保；
- (d) 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出售資產、業務或收益任何部分或設置產權負擔，而林先生及阮先生不得出售彼等於各該等合約實體中持有的股權權益或設置產權負擔，惟根據股本質押協議（定義見下文）產生的抵押者則除外；
- (e) 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訂立任何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重大合約，惟該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合約除外；
- (f) 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向其股東分派任何股息（包括於該等選擇權協議生效前任何未分派應付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林先生及阮先生承諾該等未分派溢利將由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保留作其資本及／或保留基金並將放棄及將向奧神技術派分或轉讓任何其後已宣派及分派及根據其於該等合約實體各自持有的股權應付彼等的股息；
- (g) 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進行投資或進行任何合併或收購交易；及
- (h) 應奧神技術的要求，林先生及阮先生將委任奧神技術提名的該等人士作為該等合約實體各自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

各份選擇權協議已由2010年12月17日簽署起生效，並僅會於該等合約實體的所有股權轉移予香港奧神及／或其代名人以及於中國有關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相關股權過戶登記當日屆滿；各協議將於相關合約實體解散時自動終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控制合約實體 (續)

授權書

奧神技術以及林先生及阮先生訂立授權書(「授權書」)，據此，林先生及阮先生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承諾授權奧神技術所指定人士(為中國公民)就委任委任代表行使股東權利及根據該等合約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中國法例於該等合約實體各自行使投票權。有關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i)召集及出席該等合約實體的股東大會；(ii)就所有須股東考慮及批准的事宜及根據該等合約實體章程細則的事宜行使投票權。

於奧神技術向林先生及阮先生收購選擇權協議項下該等合約實體各自的股本權益前，奧神技術可行使合約實體的股東投票權，猶如根據授權書奧神技術及本集團為該等合約實體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授權書的條款於2010年12月17日實行，並將於框架協議期限內一直有效。

獨家協議

奧神技術及該等合約實體各自訂立獨家協議(「該等獨家協議」)，據此，該等合約實體將獨家委聘奧神技術提供資產、業務及負債管理、銷售及市場推廣的顧問服務以及其他支援服務。

就奧神技術提供上述服務的代價而言，我們的該等合約實體各自同意於事後每年向奧神技術(或奧神技術可能指示的其他實體)支付費用。我們的該等合約實體各自應付予奧神技術的費用將相當於有關該等合約實體各自的總收益減所有相關成本、開支和稅項(以經中國執業會計師審核者為準)。

根據該等獨家協議，該等合約實體各自不得在未獲奧神技術事前書面同意前，出售或抵押其重大資產、經營權及/或業務；變更其註冊資本；變更其業務範圍；宣派股息；及/或罷免任何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

該等獨家協議已於2010年12月17日實施，並將永久有效，除非及直至奧神技術事先發出30日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其將於相關合約實體解散時自動終止。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控制合約實體 (續)

股本質押協議

奧神技術與林先生及阮先生訂立股本質押協議(「股本質押協議」)，據此，林先生及阮先生已將彼等於各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質押，作為獨家協議項下應付予奧神技術的諮詢服務費的擔保。

根據股本質押協議，於未獲得奧神技術的事先書面同意前，合約實體不得改變其現有股權架構及／或其業務性質或範圍，林先生及阮先生不得允許合約實體向其他第三方轉讓或出售其資產，亦不得向其他第三方質押或轉讓彼等各自於合約實體的股本權益。奧神技術有權收取源自已質押股本權益的所有股息。當發生若干違約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未有履行或違反任何獨家協議、選擇權協議及授權書)；或當合約實體或林先生及阮先生未能償還其他到期債項時(視乎情況而定)，奧神技術有權要求償還有抵押債務及／或行使其權利出售已質押股本權益。

股本質押協議於2010年12月17日簽立當日起生效，直至每份獨家協議的所有款項均由相關合約實體償付，以及於相關合約實體毋須履行獨家協議為止；而該等協議將予相關合約實體清盤時自動終止。

董事認為，對於協議各方而言，合約安排的全部條款均具有中國適用法律規定下的法律效力並可依法予以執行。根據合約安排，林先生及阮先生已向本集團轉讓合約實體的一切股東權利，並轉讓委任及罷免董事會全體成員及規管合約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力。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協議讓本集團目前可控制合約實體的相關活動。本集團擁有對合約實體的權力，並且能夠利用對合約實體的權力影響本集團的回報金額，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合約實體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合約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均綜合計入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合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總值、負債總額及年內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9,907,000元、人民幣28,792,000元及人民幣408,000元(2022年：人民幣23,685,000元、人民幣32,162,000元及人民幣89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存在重大風險之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存在之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可能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釐定是否需要減值時，需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倘有任何跡象顯示一項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需就個別資產估計可收回金額。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需釐定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將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折算率乃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以及資產所面對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未就此作出調整的特定風險評估的比率。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或經調整後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少於原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2023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193,000元（2022年：人民幣4,652,000元）。

電影版權的估計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電影版權的可收回金額後對其減值進行評估。評估按單部電影基準進行。電影版權的可收回金額根據電影產生的預期日後收入減日後銷售成本的現值計算。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電影版權的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基於管理層對電影版權的可收回性的評估，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0,422,000元（2022年：人民幣2,585,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電影版權的賬面值為零（2022年：人民幣9,065,000元）。有關電影版權的詳情於附註19披露。

貿易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通過按攤銷成本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有關所使用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之詳情披露於附註31。

於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6,440,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60,463,000元）（2022年：人民幣57,277,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41,811,000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按成本減累計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特別是評估(1)是否發生事件或有任何跡象而可能影響資產價值;及(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有使用價值(即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淨額,基於資產的持續使用而估計)作支持。改變假設及估計,可能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現值淨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2023年12月31日,該預付款項的賬面值為零(2022年:人民幣28,733,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約人民幣22,357,000元(2022年:人民幣22,401,000元)。

5. 收益

收益分類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類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		
— 戶外及數字廣告收入	2,523	35,481
— 電影及娛樂投資收入	6,163	14,130
— 預付卡收入	25,922	21,438
	34,608	71,049

本集團本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戶外及數字廣告收入	2,523	35,481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電影及娛樂投資收入	6,163	14,130
預付卡收入	25,922	21,438
合計	34,608	71,049

所有收益合約均為期一年或以下,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法所允許,分配至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未予披露。有關本集團收益確認政策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其向執行董事（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及計量分類利潤，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的可呈報經營分類如下：

- (a) 平面媒體廣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在若干鐵路服務派發的雜誌的廣告位；
- (b) 戶外及數字廣告：來自透過移動應用及網站等線上廣告的收入，以及銷售安裝於若干車站的廣告牌及LED的廣告位及於車站進行的推廣活動所得收益；
- (c) 電影及娛樂投資：就電影票房及演唱會的利潤分配及電影版權及電視劇發行收入進行投資；及
- (d) 預付卡：持卡人使用預付卡參與服務供應商所賺取的交易費及於提供服務時其他與卡相關的費用。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及 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 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預付卡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外界客戶	-	2,523	6,163	25,922	34,608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	-	6,163	25,922	32,085
於一段時間內	-	2,523	-	-	2,523
	-	2,523	6,163	25,922	34,608
分類虧損	(830)	(4,787)	(54,606)	(1,343)	(61,566)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1,109
融資成本					(1,54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3,723)
除稅前虧損					(55,726)

6.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及 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 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預付卡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外界客戶	-	35,481	14,130	21,438	71,049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	-	14,130	21,438	35,568
於一段時間內	-	35,481	-	-	35,481
	-	35,481	14,130	21,438	71,049
分類(虧損)/利潤	-	(2,446)	(47,999)	2,032	(48,413)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545)
融資成本					(1,26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1,285)
除稅前虧損					(57,508)

就各報告期而言，可呈報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賺取的利潤或產生的虧損，惟並無分配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淨額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包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部分行政支出。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平面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及 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 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預付卡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類資產	-	-	31,582	10,853	42,4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56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7,388
受限制現金					181,2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05
綜合資產					273,406
分類負債	2,560	1,079	173	168,092	171,904
應付債券					12,9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4,192
綜合負債					239,014

於2022年12月31日

	平面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及 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 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預付卡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類資產	2,897	408	86,213	15,065	104,5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73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1,160
受限制現金					233,4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1
綜合資產					364,879
分類負債	617	144	168	222,173	223,102
應付債券					12,39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5,353
綜合負債					280,854

6. 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續)

為方便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已分配予各可呈報經營分類；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合約負債、租賃負債、應付稅項及應付債券外，所有負債均已分配予各可呈報經營分類。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及 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 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預付卡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	3,026	14,069	131	17,226
電影版權減值	-	-	10,422	-	10,422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	-	-	22,357	-	22,357
廣告代理費及製作支出	-	2,402	-	-	2,4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面媒體廣告 人民幣千元	戶外及 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 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預付卡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	397	3,423	4	3,824
電影版權減值	-	-	2,585	-	2,585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減值	-	-	22,401	-	22,401
廣告代理費及製作支出	-	33,078	-	-	33,078

地域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呈列的外界客戶收益資料以及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的非流動資產資料概述如下。

	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32,085	35,568	6,736	16,541
中國	2,523	35,481	3,452	3,582
	34,608	71,049	10,188	20,123

6. 分類資料 (續)

地域資料 (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及相關收益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附註(i)及(ii))	不適用	16,845
客戶B (附註(i)及(ii))	不適用	15,346

附註：

- (i) 上文所披露的主要客戶為戶外及數字廣告業務的客戶。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個別客戶的相關收益不足本集團總收益的10%。

7. 其他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108	1,783
其他 (附註(i))	3,220	2,904
	9,328	4,687

附註：

- (i) 包括為聯名品牌合夥人管理預付卡銷售櫃檯而收取的其他收入所貢獻的金額約人民幣2,831,000元(2022年：人民幣2,224,000元)。相關其他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確認」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865	(8,32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916	-
	1,781	(8,339)

9. 除稅前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590	5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2	1,2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8	776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3,097	10,4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64	65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附註26)	-	2,447
僱員福利支出總額	13,761	13,526
戶外及數字廣告代理費及製作支出(計入銷售成本)	2,402	33,078
支付短期租賃	173	175

10. 財務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之利息開支	1,433	1,241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13	24
	1,546	1,265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

董事薪酬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董事於本年度的薪酬披露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馬彬輝先生	326	-	16	342
阮德清先生	-	620	16	636
	326	620	32	9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雪莉女士	163	-	-	163
林敏芝女士 ¹	76	-	-	76
Wipada Kunn 女士 ²	-	-	-	-
邱潔如先生	54	-	-	54
	293	-	-	293
酬金總額	619	620	32	1,2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 (續)

董事薪酬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彭立春先生 ³	70	-	-	70
馬彬輝先生	310	-	16	326
阮德清先生	-	605	16	621
	380	605	32	1,0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雪莉女士	155	-	-	155
林敏芝女士 ¹	83	-	-	83
邱潔如先生	52	-	-	52
	290	-	-	290
酬金總額	670	605	32	1,307

1. 林敏芝女士於2023年11月15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Wipada Kunna 女士於2024年2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彭立春先生於2022年6月14日辭任執行董事。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薪酬指就其對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管理所提供服務的薪酬。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指就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的薪酬。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者外，於兩個年度末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之關連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 (續)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有一名(2022年：一名)本公司董事。餘下四名(2022年：四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799	3,2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5	64
	2,864	3,301

彼等的酬金處於以下範圍：

	2023年 僱員人數	2022年 僱員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4	4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支出	-	-
	-	-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在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利潤，故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法團的應課稅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本年度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所載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55,726)	(57,508)
按適用稅率25%（2022年：25%）計算的稅項抵免	(13,932)	(14,377)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673	3,285
不可抵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501	10,03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759)	(294)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517	1,353
年內稅項	-	-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30,054,000元（2022年：人民幣119,362,000元），可供抵銷未來產生的利潤。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可於產生虧損年度起計五年內結轉以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的虧損人民幣46,464,000元（2022年：人民幣42,837,000元）。由於無法預測日後利潤來源，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2. 所得稅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2008年1月1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利潤宣派股息須徵收預扣稅。綜合財務報表中未有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利潤應佔暫時差額人民幣2,815,000元（2022年：人民幣2,773,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乃因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時間，且該等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

13.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2年：無）。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55,686)	(57,469)

	股份數目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172,800	172,800

計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本公司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購股權具有攤薄效應。因此，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

附註：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本公司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2,800,000股（2022年：172,800,000股普通股）計算，經調整以追溯反映於2022年8月5日完成的股份合併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6,689	4,427	2,995	8,574	22,685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	(312)	-	-	(312)
出售/撤銷	-	-	(23)	-	(2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6,689	4,115	2,972	8,574	22,350
添置	-	-	-	604	604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	356	-	4	360
出售/撤銷	-	-	(3)	(205)	(208)
於2023年12月31日	6,689	4,471	2,969	8,977	23,106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3,207	2,758	2,189	8,574	16,728
年內計提	428	745	87	-	1,260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	(278)	-	-	(278)
出售/撤銷	-	-	(12)	-	(1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3,635	3,225	2,264	8,574	17,698
年內計提	306	586	31	159	1,082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	329	-	1	330
出售/撤銷	-	-	(3)	(194)	(197)
於2023年12月31日	3,941	4,140	2,292	8,540	18,913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2,748	331	677	437	4,193
於2022年12月31日	3,054	890	708	-	4,652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向有關政府當局獲取位於中國的住宅物業所有權證書，有關物業乃本集團以所提供的廣告服務為代價取得，金額為人民幣2,354,000元（2022年：人民幣2,377,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不會因獲取位於中國的該等樓宇的所有權證書而產生額外成本。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388
外匯匯兌差額的影響	355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743
添置	1,420
租賃期滿後撤銷	(1,743)
外匯匯兌差額的影響	9
於2023年12月31日	1,429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532
年內計提	776
外匯匯兌差額的影響	30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610
年內計提	728
租賃期滿後撤銷	(1,743)
外匯匯兌差額的影響	-
於2023年12月31日	595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834
於2022年12月31日	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873,000元(2022年：人民幣151,000元)及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34,000元(2022年：人民幣133,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年內，本集團租賃物業自用。租賃合約之固定租期為一至兩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15,569	12,732

公平值參考市場報價釐定。

18. 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賬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96,903	99,08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0,463)	(41,811)
	36,440	57,277

18. 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賬款 (續)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提供介乎30天至365天的信貸期。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實行嚴格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按確認收益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90天內	5,302	11,167
91至180天	756	4,688
181至365天	4,151	8,358
1年後	26,231	33,064
	36,440	57,277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易方法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載列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35,01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824
匯兌調整	2,97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41,811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7,226
匯兌調整	1,426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60,463

附註：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由於本集團收回應收款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17,226,000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賬款的逾期結餘增加及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的違約率進一步增加。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約人民幣18,652,000元(經扣除匯兌調整人民幣1,426,000元)(2022年：人民幣2,971,000元)。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賬款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1。

兩個年度的貿易應收賬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ii))	9,731	8,001
戶外及數字廣告代理費預付款項	910	1,012
終止電影投資的可退還按金 (附註(i)、(ii)及(iii))	2,554	3,029
	13,195	12,042
非流動：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5,161	3,841
	18,356	15,883

附註：

- (i) 該款項指於2023年12月31日終止一部(2022年：一部)電影投資後將自一名共同投資人收取的可退還按金及因共同投資電影而應收共同投資人款項。
- (ii)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1。
- (iii) 該賬面值已扣除根據本集團進行的減值評估而於2019年確認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6,278,000元。

19. 電影版權／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

電影版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	9,065	15,893
添置	7,250	7,754
確認為計入銷售成本的支出	(6,118)	(13,139)
電影版權減值	(10,422)	(2,585)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225	1,142
年末	—	9,065

19. 電影版權／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 (續)

電影版權 (續)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添置人民幣7,250,000元（即轉撥自電影及娛樂業務的預付款項）（2022年：人民幣7,754,000元）。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電影版權的預計未來收入能收回電影成本。

電影版權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	17,236
非流動	-	11,497
	-	28,733

該款項指電影及演唱會的溢利分配權預付款項。如相關電影或演唱會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上映或上演，則該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2,357,000元（2022年：人民幣22,401,000元）。

電影版權及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之減值

於過去幾年受疫情影響，本集團面臨中國影視行業經濟下滑的艱難局面。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電影版權與電影及娛樂業務預付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預付客戶（為一家中國境內製作公司）款項的可收回性存在不確定性。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發現若干於上一年度與本集團簽訂合約的製作公司出現財務困難或停業。此外，部分電影製作出現重大延誤，導致額外成本。因此，於年內作出進一步減值虧損撥備以反映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時市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外幣計值：		
美元	500	5
日元	238	219
歐元	420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存款人民幣11,000元（2022年：人民幣2,688,000元）乃以人民幣計值，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賺取根據以每日存款利率為基準的浮動息率所計算的利息。本集團視乎即時的現金需求情況，而作出期限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的短期銀行存款，並按各自的短期銀行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最近並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銀行。

本集團之預付卡服務受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之儲值支付工具牌照規管。預付卡服務須參考自客戶收取的現金於銀行賬戶維持一定水平的現金結餘，並受金管局監管。於2023年12月31日，收取預付卡客戶現金結餘人民幣181,209,000元（2022年：人民幣233,463,000元），並受限使用。本集團已確認對相關外部客戶的相應負債為已收預付卡持有人的受限制現金人民幣151,166,000元（2022年：人民幣196,676,000元）。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行使的權利將受限制現金用以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21.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180天。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1,075	18,869
91至180天	2,175	6,299
超過180天	5,803	504
	19,053	25,672

兩個年度的貿易應付賬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	151,166	196,676
應計薪金及員工福利	274	200
其他應計款項(附註(ii))	50,302	41,959
其他應付稅項	1,728	1,588
	203,470	240,423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51,166,000元(2022年：人民幣196,676,000元)為已收預付卡持有人在受監管活動中代為持有的受限制現金。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行使的權利將存入的保證金用以抵銷該等應付款項。
- (ii) 其他應計款項主要與營銷及廣告開支、預付卡相關系統維護費及其他費用有關。

22. 合約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266	3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合約負債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戶外及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260	106	366
因於年內確認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60)	–	(260)
預收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57	–	157
外匯匯兌差額的影響	–	3	3
於12月31日的結餘	157	109	26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戶外及數字廣告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娛樂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640	98	1,738
因於年內確認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1,640)	–	(1,640)
預收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60	–	260
外匯匯兌差額的影響	–	8	8
於12月31日的結餘	260	106	366

23. 租賃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償還租賃負債如下：

	2023年		2022年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741	803	151	171
1年後但不超過2年	132	134	-	-
	873	937	151	171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64)		(20)
租賃負債的現值		873		151
減：於12個月內到期應付款項 (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741)		(151)
於12個月後到期應付款項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		132		-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年利率12% (2022年：3.99%)。

24. 應付債券

於2020年7月23日，本公司與一間公司(獨立於本集團)訂立債券協議，債券本金額為12,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843,000元)，按年利率12%計息，於2023年7月22日到期償還。

於2023年7月23日，本公司重續上述債券協議，重續後的債券本金額為13,44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260,000元)，按年利率12%計息，於2024年7月22日到期償還。

於初始確認時，本公司所發行債券的公平值乃根據未來合約現金流量按年利率12%貼現之現值釐定。該貼現率乃參考具有類似信貸評級及期限的債務工具的收益率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付債券 (續)

年內有關該債券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2,399	10,253
估算利息支出	1,433	1,241
年內還款	(1,305)	–
匯兌調整	391	905
於12月31日	12,918	12,399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金額	(12,918)	(12,399)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一年後到期金額	–	–

2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 呈列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2022年：0.04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	4,000,000,000	40,000	不適用
股份合併(附註(i))	(3,000,000,000)	–	不適用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000,000,000	40,000	不適用
股份拆細(附註(ii))	39,000,000,000	–	不適用
於2023年12月31日	40,000,000,000	40,000	不適用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	691,200,000	6,912	44,567
股份合併(附註(i))	(518,400,000)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72,800,000	6,912	44,567
股本削減(附註(ii))	–	(6,739)	(43,452)
於2023年12月31日	172,800,000	173	1,115

25. 股本 (續)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8月5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建議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四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美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

有關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5日的公佈，而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31日的公佈。

- (ii) 自2023年4月27日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的面值已通過註銷本公司實繳股本（以已發行股份每股0.039美元為限）由0.04美元削減至0.001美元（「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所減少的面值總額6,73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452,000元）已轉撥至本公司的資本儲備。

於股本削減後，本公司每股面值0.04美元的法定股份拆細為四十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拆細」）。

有關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5日及2023年4月26日的公佈，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5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31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佈。

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0年12月17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先前購股權計劃」）。先前購股權計劃已於2020年12月16日到期。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6月30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給予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報酬。董事認為，以新購股權計劃廣泛的參與基準，將使本集團能夠獎賞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新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及不論獨立與否）；(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主要股東；(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財務或業務發展方面的任何顧問（無論是否專業顧問）或諮詢人；(vi)已對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的任何夥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續）

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並不包括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數上限，不得超過採納日期（即2021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10%（「一般計劃上限」）。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的批准更新一般計劃上限，惟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同時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向各承授人發行及可能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人上限」）。於截至及包括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進一步授予超過個人上限的購股權必須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另外取得股東的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將予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行使價而言，就提呈有關進一步授出而舉行董事會會議當日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購股權持有人可按照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該期間會由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惟無論如何須受新購股權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10年內屆滿。

除非董事另有決定並於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要約中列明，否則新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或必須達致的任何表現目標。

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續）

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須就獲授的購股權繳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股份的行使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i)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須為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前的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新購股權計劃將自2021年6月30日（即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69,120,000份購股權已於2022年4月11日授予若干僱員。已授出購股權已即時歸屬。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2年。上述於2022年4月11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為人民幣2,447,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額外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之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價 (於股份合併後 作出調整)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2022年 8月25日完成之 股份合併之影響	於年內失效	於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僱員	11.12.2020	0.312	57,600,000	-	(43,200,000)	(14,400,000)	-
僱員	11.04.2022	0.448	-	69,120,000	(51,840,000)	-	17,280,000
總計			57,600,000	69,120,000	(95,040,000)	(14,400,000)	17,280,000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可行使							17,28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0.078				0.448

附註：

- (i) 購股權須於自授出之日期起計不超過兩年內行使。
- (ii) 本集團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授予本公司僱員之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人民幣2,447,000元。所有購股權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歸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額外授出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2022年	2020年
授出日期股價	0.112港元	0.048港元
行使價（股份合併前）	0.112港元	0.078港元
預期波幅	98.39%	83.00%
預期年期	2年	2年
無風險利率	2.11%	0.18%
預期股息率	-	-

估計公平值及計量方法

預期波幅乃採用本公司股價於過往2年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使用之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作出調整。

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質。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7,28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17,280,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籌資約7,74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601,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被註銷。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二零二二年：14,4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2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安排參與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及僱員須按照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供款，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由於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該等供款屬應付款項，故於損益確認。計劃資產由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乃當地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該退休福利計劃按僱員的薪金成本作出20%至22%（2022年：20%至22%）供款。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承擔僅為作出定額供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總供款人民幣664,000元（2022年：人民幣656,000元）。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及中國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並無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28.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除附註23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承擔。

29.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的股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集團管理層持續檢討股本架構，當中計及股本成本及與股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或向股東派付股息，以平衡其整體股本架構。

本集團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為：(i) 為維持其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其股份的公眾持股量須至少為25%；及(ii) 符合計息借款所附的財務契諾。

本集團每週接獲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顯示非公眾持股量之重大股份權益報告，該報告顯示本集團於整個年度持續符合25%限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流程的整體策略並無變動。

3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739	299,56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569	12,732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36,314	278,6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可退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租賃負債及應付債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相關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及減低有關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31.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開支及資本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然而，本集團因仍持有若干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而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負責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美元		日元		歐元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500	5	238	219	420	29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就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上升及下降5% (2022年：5%) (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 的敏感度。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合理變動進行評估時採用的敏感度比率為5% (2022年：5%)。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尚未償還的貨幣項目，於年終以外幣匯率5% (2022年：5%) 的變動進行換算調整。下文所示負數即表示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 (2022年：5%) 時，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稅後虧損的減少。至於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5% (2022年：5%) 時，則可能對年度業績產生相等及相反影響。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潤或虧損	58	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現金流利率風險有限，原因是目前一般存款的市場利率相對較低且穩定。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鑑於浮息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於短期內到期，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就此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甚微，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就其上市股本證券投資面臨股價風險。管理層透過持有具備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管理該風險。本集團之股價風險主要集中於在聯交所報價之股本工具。此外，本集團已指派本集團財務總監監督價格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日期之股價風險釐定。由於金融市場動盪，本集團按10%之敏感度比率進行敏感度分析。

倘各股本工具之價格上升/下跌10%，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人民幣1,300,000元（2022年：人民幣1,063,000元）。

31. 金融工具 (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使用簡化法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述的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有貿易應收賬款。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將貿易應收賬款分組。本集團進行過往分析，發現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量，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集中於若干客戶。於2023年12月31日來自五大借貸方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後）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60%（2022年：56%）。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客戶的隨後還款情況。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於202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0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3%	不適用	4%	22%	69%	62%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445	-	784	5,291	85,383	96,90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43)	-	(28)	(1,140)	(59,152)	(60,463)
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302	-	756	4,151	26,231	36,440
於202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0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2%	4%	4%	18%	54%	42%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9,171	2,298	4,888	10,171	72,560	99,08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09)	(94)	(200)	(1,812)	(39,496)	(41,811)
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8,962	2,204	4,688	8,359	33,064	57,2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信貸風險 (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個別重大的貿易應收賬款已單獨評估減值。本集團根據客戶背景及聲譽、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對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作出定期評估。

可退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公司董事基於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於合理有據的前瞻性資料的定性及定量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

年內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退還按金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995	31,748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及可退還按金結餘並無大幅增加。本公司董事認為，可退還按金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出現大幅增加，預期本集團可收回該款項。

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信貸風險有限，是由於大部分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31.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至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適當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本集團運作提供資金及緩和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依靠內部資金作為主要流動資金來源。

	2023年					
	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1年內或	1年以上	2年以上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9,053	19,053	19,05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3,470	203,470	203,470	-	-
應付債券	12%	12,918	13,731	13,731	-	-
租賃負債	12%	873	937	803	134	-
		236,314	237,191	237,057	134	-

	2022年					
	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1年內或	1年以上	2年以上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25,672	25,672	25,67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0,423	240,423	240,423	-	-
應付債券	12%	12,399	15,053	15,053	-	-
租賃負債	3.99%	151	171	171	-	-
		278,645	281,319	281,319	-	-

由於負債為短期性質，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三個月內償還，故此經考慮本集團於可見將來之未來現金流量後，董事認為流動資金風險有限。本集團透過持續監察未來及實際現金流維持充足儲備以及符合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情況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的資料(特別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所使用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劃分之公平值等級(第一級至第三級)。

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之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證券	人民幣15,569,000元 (2022年: 人民幣12,732,000元)	第一級	股份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同級別之公平值等級之間並無轉移。

未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3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為零(2022年:約為人民幣2,447,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並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420,000元(2022年: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因股本削減而減少(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股本削減所減少的面值總額6,73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452,000元)已轉撥至本公司的資本儲備。

33.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於2022年1月1日	10,253	953
應計利息	1,241	24
融資現金流出	-	(884)
匯兌調整	905	58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2,399	151
應計利息	1,433	113
新訂租約	-	1,420
融資現金流出	(1,305)	(819)
匯兌調整	391	8
於2023年12月31日	12,918	8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有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交易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關連方代表本集團已付廣告代理費	-	111

上述交易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預定收費率收取。董事認為該等關連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11所披露已付／應付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92	1,275
離職後福利	32	32
	1,224	1,307

35.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直接擁有					
香港奧神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奧神」)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三七三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三七三金融」)(前稱香港奧神 製作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Level Up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擁有					
三三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12,000,000港元	100%	100%	預付卡業務
三三服務有限公司 (前稱三三信貸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電影及娛樂投資
三三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三三科技」) ⁴	香港	5,000,000港元	不適用	100%	暫無業務
奧神技術服務(福州)有限公司 (「奧神技術」) ¹	中國	15,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顧問服務
福建省奧神傳媒廣告有限責任公司 (「福建奧神」) ^{2,3}	中國	人民幣31,630,000元	-	-	提供廣告服務
北京大提速傳媒廣告有限公司 (「北京大提速」) ^{2,3}	中國	人民幣27,000,000元	-	-	提供廣告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北京奧神傳媒廣告有限公司 ([北京奧神]) ³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廣告服務
上海山山傳媒廣告有限公司 ([上海山山]) ^{3,4}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不適用	100%	提供廣告服務
廣州奧神廣告有限公司 ³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廣告服務
濟南奧神廣告傳媒有限公司 ³	中國	人民幣2,010,000元	100%	100%	提供廣告服務
瀋陽奧神傳媒廣告有限公司 ³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85%	85%	提供廣告服務
北京泛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北京泛沛]) ^{2,3,4}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不適用	-	提供廣告服務

35.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附註：

1.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2. 由於該等合約實體成立時由林先生及阮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故本集團於該等合約實體註冊資本中並無擁有任何股本權益。根據於附註4披露的合約安排，該等合約實體的註冊股東同意向本集團轉讓該等合約實體的全部股東權利，同時轉讓可委任及撤換董事會全體成員及監督該等合約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協議可令本集團現時有能力指導該等合約實體的相關活動。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於協議各方而言，該等協議的全部條款均具有中國適用法律規定下的法律效力並可依法予以執行。本集團擁有對該等合約實體的權力，並且能夠利用對該等合約實體的權力影響本集團的回報金額，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視該等合約實體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該等合約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均綜合計入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

於2019年，福建奧神持有福州海都的70%股本權益，而北京大提速持有北京中視的60%股本權益。於2019年1月2日，北京大提速收購北京泛沛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福州海都各自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該等實體的日常營運及財務事宜須經董事會以簡單多數表決方式決定。福建省奧神傳媒廣告有限責任公司控制福州海都董事會的三分之二投票權，令本集團現時有能力指導該等實體的相關活動。根據北京中視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其日常營運及財務事宜須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的票數通過決定。北京大提速傳媒廣告有限公司控制北京中視董事會100%的投票權，令本集團現時有能力指導該實體的相關活動。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福州海都、北京中視及北京泛沛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而彼等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均綜合計入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於2020年9月25日，福州海都商完成註銷程序，福建奧神不再持有福州福州海都的任何權益。

3. 此等實體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該等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詳情請參閱附註36。

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為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構成主要影響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使篇幅過於冗長。

董事認為，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個別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因此並無就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披露任何資料。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上述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償還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了附屬公司三三科技、上海山山及北京泛沛的全部股權。出售該等附屬公司產生的損益詳情如下：

三三科技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497
已出售資產淨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8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626
因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497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
	343

上海山山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20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2)
貿易應付賬款	4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9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663)
因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20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

36. 出售附屬公司 (續)

北京泛沛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5)
貿易應付賬款	8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70
應付稅項	4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953
因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資料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3,942	63,83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i))		-	-
		53,942	63,837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242	7,99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iii))		-	32,1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	249
		8,336	40,39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975	7,44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ii))		10,024	7,526
應付債券		12,918	12,399
		29,917	27,367
流動(負債) / 資產淨額		(21,581)	13,03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總額		32,361	76,869
資產淨值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115	44,567
儲備 (附註(iv))		31,246	32,302
		32,361	76,869

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阮德清
董事

馬彬輝
董事

37. 本公司財務資料 (續)

附註：

- (i)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公平值乃於初步確認時根據實際年利率5% (2022年：5%) 釐定。本金額與於初步確認時所釐定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為人民幣62,245,000元，自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中扣除。
- (ii)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iii)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iv)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626,463	-	19	589	(10,587)	(583,956)	32,528
年度虧損	-	-	-	-	-	(19,320)	(19,320)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6,647	-	16,647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	16,647	(19,320)	(2,673)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2,447	-	-	2,447
於購股權失效後轉撥	-	-	-	(589)	-	589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626,463	-	19	2,447	6,060	(602,687)	32,302
年度虧損	-	-	-	-	-	(48,870)	(48,870)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362	-	4,362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	4,362	(48,870)	(44,508)
股本削減(附註25)	-	43,452	-	-	-	-	43,452
於2023年12月31日	626,463	43,452	19	2,447	10,422	(651,557)	31,2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業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4,608	71,049	97,941	95,217	79,568
除稅前虧損	(55,726)	(57,508)	(113,422)	(123,502)	(88,424)
所得稅	-	-	-	(163)	(56)
年度虧損	(55,726)	(57,508)	(113,422)	(123,665)	(88,48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5,686)	(57,469)	(113,154)	(123,683)	(78,780)
非控股權益	(40)	(39)	(268)	18	(9,700)
	(55,726)	(57,508)	(113,422)	(123,665)	(88,480)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73,406	364,879	343,925	410,065	504,400
總負債	(239,014)	(280,854)	(217,855)	(173,263)	(141,689)
非控股權益	1,491	1,451	1,412	1,144	16,6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883	85,476	127,482	237,946	379,398

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